學術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# 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　函

地址：116台北市文山區忠順街一段48號5弄
2號3樓
承辦人：林專員
電話：02-23628111#18
電子信箱：clptc23@clptc.com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專業訓字第10711050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課程訓練簡章(1105003A00_ATTCH130.pdf)

主旨：為解決建築物、室內空間、室外空間之滲水漏水問題，釐清公寓大廈管理維護爭議，謹訂十一、十二月份舉辦相關實務專班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薦派相關業務職責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實務專班，包含三大主題:

1. 十一月廿八日舉辦「公寓大廈之使用管理、糾紛爭議處理專班」
2. 十二月六日舉辦「各部位滲水漏水原因診斷與防治措施」
3. 十二月七日舉辦「室內空間滲漏防治、防水設計與填縫材選用」

二、培訓內容包含:

1. 公寓大廈-使用管理、運作實務解析
2. 公寓大廈-爭議處理、適法性解析
3. 屋頂、陽台、露臺、女兒牆、人工地盤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
4. 外牆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
5. 地下室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



| 理事長 | 會務常務理事 | 財務常務理事 | 主任委員 | 秘書長 | 秘書 | 承辦人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| | | |

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 107年11月9日 第3602號

學術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# 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　函

地址：116台北市文山區忠順街一段48號5弄
2號3樓
承辦人：林專員
電話：02-23628111#18
電子信箱：clptc23@clptc.com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專業訓字第10711050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課程訓練簡章(1105003A00_ATTCH130.pdf)

主旨：為解決建築物、室內空間、室外空間之滲水漏水問題，釐清公寓大廈管理維護爭議，謹訂十一、十二月份舉辦相關實務專班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薦派相關業務職責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實務專班，包含三大主題:

1. 十一月廿八日舉辦「公寓大廈之使用管理、糾紛爭議處理專班」

2. 十二月六日舉辦「各部位滲水漏水原因診斷與防治措施」

3. 十二月七日舉辦「室內空間滲漏防治、防水設計與填縫材選用」

二、培訓內容包含:

1. 公寓大廈-使用管理、運作實務解析

2. 公寓大廈-爭議處理、適法性解析

3. 屋頂、陽台、露臺、女兒牆、人工地盤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

4. 外牆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

5. 地下室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

6. 室內空間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

7. 防水設計要領與真實案例解析

8. 填縫材、填縫劑、填縫料之選用與真實案例解析

三、詳細課程資訊與報名參訓簡章，請您詳閱附件說明。

四、官網WWW.CLPTC.COM提供報名表下載。

五、全程參與學員可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相關規定，登錄「公務人員學習時數、景觀師、經濟部中小企業學習護照」積分時數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-11-07 16:04:48

防水修繕系列　☆ 獲經濟部「金照獎」 ☆ 獲勞動部 TTQS 訓練機構「銅牌獎」☆

# 各部位滲水漏水的
# 防治措施、工法、材料專班

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機構
中華國土建設人才育成中心
主辦: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、中華國土建設人才育成中心
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協辦:中華民國環境學會、中華民國環境綠化協會、天下雜誌讀書俱樂部

**目標效益**

針對各部位滲水、漏水的問題，本專班帶您深入瞭解:屋頂、陽台、露臺、女兒牆、人工地盤、外牆、地下室、浴廁、廚房、地坪材料更新、天花板、屋頂突出物上方露明管線、管道間、機水電管路等位置之滲漏水原因，講師以數十年經驗為您剖析防治措施、工法選擇、材料選擇、真實工程案例，歡迎踴躍參加。

| 日期 | 各部位滲水漏水原因診斷與防治措施 |
|---|---|
| 民國 107 年<br>12 月 06 日(四)<br>09:00-12:00<br>13:00-15:00 | 一、 屋頂、陽台、露臺、女兒牆、人工地盤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<br>● 防水材料與工法<br>● 防水設計、工法及施工管理<br>● 防水工法常見失敗態樣、劣化現象解析<br>● 覆蓋有保護層的屋頂防水工法<br>● 露出型油毛氈工法<br>● 防水布工法<br>● 塗膜防水工法<br>● 植栽綠化之排水防水設計<br>二、 外牆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<br>● 門框、窗框周圍<br>● 外部梁、外牆施工縫<br>● 貼磁磚及水泥粉光外牆<br>三、 地下室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<br>● 地下室及地下室外牆施工縫<br>● 連續壁施工縫<br>● 筏基板 |
| **日期** | **室內空間滲漏防治、防水設計與填縫材選用** |
| 民國 107 年<br>12 月 07 日(五)<br>09:00-12:00 | 一、 室內空間的滲漏原因與防治措施<br>● 浴廁<br>● 廚房<br>● 地坪材料更新<br>● 天花板、屋頂突出物上方露明管線<br>● 管道間、機水電管路<br>二、 防水設計要領與真實案例解析<br>三、 填縫材、填縫劑、填縫料之選用與真實案例解析 |
| 講師資歷 | 抓漏與防水工程專家/技師公會特聘漏水爭議鑑定技師/地方法院之漏水爭議鑑定技師/工程仲裁人<br>負責建物抓漏防水、建物隔熱節能之設計監造案件，同時擔任公會鑑定技師與法院鑑定技師，廿餘年負責的案件有：地方法院防水糾紛鑑定報告、故宮博物院、台北市美術館、中正紀念堂、交通大學、師範大學、淡水鎮公所、汐止市公所、臺北市立建國高中、臺北市立陽明高中、台北市立復興高中、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士林高商、臺北市立松山高中、…等案件。 |

# 各部位滲水漏水的防治措施、工法、材料專班

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 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，打 V（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）

**報名者**

機關/公司：　　部門：　　☑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　)　　傳真：(　)　　通訊地址：☐☐☐

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職稱 | 手機 | E-mail | 課程 | 費用 | 餐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| | ○ 12/06 各部位滲漏<br>○ 12/07 室內空間滲漏 | | 葷<br>素 |
| | | | | | ○ 12/06 各部位滲漏<br>○ 12/07 室內空間滲漏 | | 葷<br>素 |
| | | | | | ○ 12/06 各部位滲漏<br>○ 12/07 室內空間滲漏 | | 葷<br>素 |

**登錄積分** ☐ 公務人員/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**參訓證書** ☐ 不需要 ☐ 全程參與授予證書(免費)，請填身分證字號 /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**發票統一編號:**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　☐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* 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☐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　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

* 右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同行優惠價喔! 1.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團體係指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者

**團體聯絡人**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電話：＿＿＿＿＿＿手機：＿＿＿＿＿＿E-mail：＿＿＿＿＿＿

☐ **我要參加【12/06-各部位滲水漏水原因診斷與防治措施】(Y20181206A)**

於民國 107 年 11/29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3600 元/人　☐ 2-4 人團體 3400 元/每人　☐ 5 人以上團體報名 3200 元/每人

於民國 107 年 11/30 起報名與繳費 ☐ 4100 元/人（定價）

☐ **我要參加【12/07-室內空間滲漏防治、防水設計與填縫材選用】(Y20181207A)** 當日午餐，敬請自理

於民國 107 年 11/30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2600 元/人　☐ 2-4 人團體 2400 元/每人　☐ 5 人以上團體報名 2300 元/每人

於民國 107 年 12/01 起報名與繳費 ☐ 2900 元/人（定價）

【年度最優惠】已經報名繳費參加【12/06-各部位滲水漏水】，☐我要加報一堂【12/07-室內空間滲漏防治、防水設計與填縫材選用】

於民國 107/11/30 前報名與完成繳費，【12/07-室內空間滲漏防治、防水設計與填縫材選用】課程，加報最優惠價：2200 元/人

**繳費方式**

ATM 轉帳/臨櫃匯款請繳費後，將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e 至 CLPTC@CLPTC.COM，並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以確認報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 - 10 - 112020 - 6，戶名：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-0011

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

**上課地點**

- 暫訂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-5 分鐘
-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與自行上官網查看研訓地點
- 請您收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上課地點地圖」信件，務必回覆我們，並列印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之依據

**報名須知**

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請您詳細閱讀與確認行程過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

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前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
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錄影。
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起、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更換課程時間。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: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建築管理系列　　☆ 獲經濟部全國第三名「金照獎」 ☆ 獲勞動部 TTQS 訓練機構「銅牌獎」☆

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機構
中華國土建設人才育成中心
主辦：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、中華國土建設人才育成中心
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協辦：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學會、中華民國環境資訊化協會、天下雜誌讀書俱樂部

# 公寓大廈之使用管理、糾紛爭議處理

**目標效益**

為加強公寓大廈之管理維護，釐清糾紛與爭議問題，特舉辦本專班。

本專班以公寓大廈之使用管理、運作要領、運作爭議、共有部份適法性、專有部份適法性、各類型爭議…為授課重點，適合相關管理機關、相關業務人員、相關管理人員參訓，歡迎踴躍派訓。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民國 107 年<br>11 月 28 日(三)<br>09:10-12:10<br>13:10-16:10 | 一、 公寓大廈-使用管理、運作實務解析<br>● 專有部分之使用與限制<br>● 周圍上下外牆之使用限制<br>● 共用部分及其使用限制<br>● 公共基金與費用之分擔<br>● 規約之訂定與爭議<br>●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<br>● 管理委員會、管理負責人<br>● 管理服務公司、管理服務人員<br>● 管理維護使用空間<br>● 公共設施及設備移交<br>● 共用部分讓售及設定專用之限制<br>● 書面催告規定 | 二、 公寓大廈-爭議處理、適法性解析<br>● 管理組織運作爭議<br>●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運作爭議<br>● 會議決議違反法令處置爭議<br>● 管理委員的產生、解任、罷免爭議<br>● 管理委員會調漲管理費爭議<br>● 法拍屋要繳清前屋主積欠費用爭議<br>● 共用部分使用管理爭議<br>● 住戶堆放雜物爭議<br>● 重大修繕、電梯之費用負擔爭議<br>● 電梯設置刷卡機之適法性爭議<br>● 特別安全梯、緊急用昇降機之爭議<br>● 管委會禁止住戶將腳踏車牽入電梯爭議<br>● 停車位爭議<br>● 專有部分使用管理爭議<br>● 住戶陽台外推爭議<br>● 漏水發生樓上住戶拒絕配合修繕爭議<br>● 住戶室內裝修之適法性爭議<br>● 涉及公寓大廈「法定」共用部分之變更爭議<br>● 公寓大廈戶數變更之爭議<br>● 住戶未依使用執照所載用途使用爭議 |
| 講師資歷 | ●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使用科/建照科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/住宅工程科<br>● 建築師事務所主任設計師/專案經理 | |
| 上課地點 | 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步行 3-5 分鐘<br>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與自行上官網查看確認 | |
| 專業認證 | 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勞動部 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<br>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」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學習護照等積分時數 | |

# 公寓大廈之使用管理、糾紛爭議處理 (Y20181128B)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：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，打 V（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）

**報名者**

機關/公司：　　部門：　　☑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　　)＿＿＿＿＿＿分機＿＿＿傳真：(　　)＿＿＿＿＿＿

通訊地址：☐☐☐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職稱 | 手機 | E-mail | 費用 | 餐點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| | | 葷 素 |
| | | | | | | 葷 素 |
| | | | | | | 葷 素 |

**登錄積分** ☐公務人員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**參訓證書** ☐不需要 ☐全程參與頒授證書/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/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**團體聯絡人**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電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E-mail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@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**早鳥價** 民國 107 年 11/21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3600 元/人 ☐ 2-5 人團體 3400 元/每人 ☐ 6 人以上團報 3200 元/每人

**課程定價** 民國 107 年 11/22 起報名與繳費 ☐ 4100 元/人　　＊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＊【Y20181128B】

【註】右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！1.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

**發票開立**

☐ 自費參加，不要統編 ☐ 經費核銷申請用，統一編號：【　　】

若您使用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☐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

☆ 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參訓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**繳費方式**

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繳費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請您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－10－112020－6，戶名：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-001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

**報名須知**

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：

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前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
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
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，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；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: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**研訓地點**

☆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，步行約 3 至 5 分鐘

☆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與自行上官網查看確認

☆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

◆傳真：02-2362-0111　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

建築裝修系列　　☆ 獲經濟部「金照獎」 ☆ 獲勞動部 TTQS 訓練機構「銅牌獎」☆

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機構
中華國土建設人才育成中心
CLPTC

# 建築物室內裝修與消防安全

**目標效益**

違法之室內裝修行為、違章建築，以及未依法設置防火避難設施、消防安全設備、防火區劃、使用防火建築材料，已造成諸多嚴重傷亡與人命損失。為落實裝修管理與使用安全，爰辦理本專班。

本實務專班解析:「室內裝修行為之應注意事項」、「涉及變更使用之室內裝修行為」、「如何避免非法施工行為」、「如何監工」、「室內裝修之消防安全規劃」、「消防設備採購」、「消防設備驗收」，歡迎踴躍派訓與參訓。

| 日期 | 室內裝修行為之應注意事項、申辦送審要領 |
|---|---|
| 民國 107 年<br>11 月 16 日<br>(五)<br>09:10-12:10<br>13:10-16:10 | 一、 室內裝修行為，有哪些應注意事項<br>● 室內裝修涉及構造變更<br>● 室內裝修涉及樓地板變更<br>● 室內裝修涉及外牆變更<br>● 戶數變更<br>● 一定規模以下建築物構造及設備變更<br>二、 室內裝修之申辦、送審與審查<br>● 室內裝修申辦作業<br>● 審查許可、圖說審核、竣工查驗、審查內容、管理重點<br>● 建築物室內裝修簡易申辦程序解析-以臺北市為例<br>● 磁磚剝落、外牆面、管理權責、兒童防墜設施、無障礙設施改善<br>三、 室內裝修之監造要領、非法施工行為、裝修缺失<br>● 增建夾層、主要構造<br>● 屋頂違章、格局改變、分間牆變更<br>● 消防缺失、防火區劃<br>● 變更樓板、增設室內樓梯、拆除陽台外牆<br>● 無障礙設施、違章建築 |
| **日期** | **建築物之消防安全規劃、設備採購與驗收** |
| 民國 107 年<br>11 月 22 日<br>(四)<br>09:10-12:10<br>13:10-16:10 | 一、防火區劃、防煙區劃、安全區劃之種類與規劃<br>二、消防設備設置之區劃、裝置面定位要領<br>三、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與設置實務案例解析<br>四、火警自動警報設備施工、竣工查驗及改善對策<br>五、逃生避難設備施工、竣工查驗及改善對策<br>六、滅火設備施工、竣工查驗及改善對策<br>七、實務案例解析-消防安全、消防設備 |
| 專業認證 | 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勞動部 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<br>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」全程參與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經濟部學習護照積分時數 |
| 講師資歷 | ●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/ 建築師<br>● 電機技師 / 冷凍空調技師 / 電機空調技師事務所主持技師 |

# 建築物室內裝修與消防安全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 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，打 V（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）

**報名者**

機關/公司：　　部門：　　☑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（　）　　傳真：（　）　　通訊地址：☐☐☐

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職稱 | 手機 | E-mail | 課程 | 費用 | 餐點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| | ○11/16-室內裝修<br>○11/22-消防安全 | | 葷<br>素 |
| | | | | | ○11/16-室內裝修<br>○11/22-消防安全 | | 葷<br>素 |
| | | | | | ○11/16-室內裝修<br>○11/22-消防安全 | | 葷<br>素 |

**登錄積分**☐公務人員 ／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**參訓證書**☐不需要 ☐全程參與授予證書(免費)，上方請填寫身分證字號 ／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**聯絡人**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 電話：＿＿＿＿＿＿ 手機：＿＿＿＿＿＿ E-mail：＿＿＿＿＿＿

**發票統一編號**：＿＿＿＿＿＿（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）　☐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*右二要件均符合者，方可使用團體同行優惠價 1.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

*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☐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　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

☐ 我要參加【11/16-室內裝修】（Y20181116B）

於民 107 年 11/09 前報名與繳費☐ 個人 3600 元/人 ☐ 2-5 人團體 3400 元/每人 ☐6 人以上團體報名 3200 元/每人

於民 107 年 11/10 起報名與繳費☐ 4200 元/人（定價）

☐ 我要參加【11/22-消防安全】（Y20181122A）

於民 107 年 11/15 前報名與繳費☐ 個人 3500 元/人 ☐ 2 人以上團體 3300 元/每人

於民 107 年 11/16 起報名與繳費☐ 4000 元/人（定價）

年度最優惠已經報名【11/16-室內裝修】，☐ 我要加報一堂【11/22-消防安全】

於民國 107/11/15 前報名與完成繳費，【11/22-消防安全】課程之年度最優惠價格：3000 元/每人

☆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！1.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☆

☆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參訓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**繳費方式**

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您辦理繳費後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請您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確認報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2020-6，戶名：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-0011

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

**報名須知**

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：

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前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
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
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，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；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: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**上課地點**

-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步行 3-5 分鐘
-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與自行上官網查看確認